

温州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文件

温职改办〔2020〕12号

关于开展2020年度企业人员机械专业中、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职改办，温州市机械工程学会：

根据《关于2020年度各系列专业职称评审工作安排的通知》（温职改办〔2020〕2号）精神，为做好我市2020年度企业人员机械专业中、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和对象

在我市企业单位中从事机械专业工作的在职在岗技术人员（非行政、事业编制）。

二、申报条件和要求

1. 申报条件：按《关于印发温州市企业人员机电（机械）专业中、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评价条件（试行）的通知》（温职改

办〔2020〕5号)执行。

2. 年度考核要求：晋升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与年度考核相挂钩，要求申报对象在晋升级别最低年限内的年度考核为合格（或称职）以上。

3. 社保要求：申报对象须有评审规定时限的社保缴纳记录；为防止申报对象身份作假和挂靠评审，申报对象在申报截止日之前至少有3个月的在温社保缴纳记录。

4. 继续教育要求：2017年之前要求每年参加继续教育不少于32学时。2017年及之后要求每年参加继续教育不少于90学时（其中一般公需科目不少于18学时，专业科目不少于60学时）。一般公需科目学习采用在线网络培训和现场考试相结合的形式，可登陆温州继续教育网（www.wzjxjy.cn）自行注册报名参加学习和预约考试，联系电话：88302686；专业科目和行业公需科目学习可联系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联系电话：88526611、88528620；温州市机械工程学会组织的相关培训可按有关规定认定专业科目学时。

5. 申报人员资历计算时间截止到2020年12月31日，业绩等相关材料截止时间为2020年8月31日。

三、申报程序和形式

从今年起，职称评审统一实行网上申报。

（一）个人申报。申报人员登录浙江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与评审管理服务平台（以下简称“管理服务平台”，网址：<https://zcps.rlsbt.zj.gov.cn>）进行申报，并上传相关

材料，个人对填报信息真实性作出承诺。

(三) 单位审核。申报人员所在单位负责对申报人员业绩档案信息和职称申报信息进行审核，对送审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各单位对申报人员基本情况和业绩材料在本单位进行不少于 5 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情况在填写审核意见时录入管理服务平台。

申报人员、所在单位的账号与浙江政务服务网个人、法人登录账号相同，自行注册。具体申报办法、审核操作办法详见附件 1、2。

四、申报材料

(一) 申报材料内容

纸质材料：所有申报人员均需提交《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一式 2 份，A4 纸打印)，通过管理服务平台在线填报后打印，并加盖各级管理部门公章。

其他材料需在管理服务平台在线填报：除业绩档案库需完善的资料外，还需填报或上传以下材料，包括：

1. 专业理论证明材料。包括项目研究报告、产品设计方案等，注明所有参与起草人及排名；
2. 不符合学历和资历破格申报工程师的，另提供《破格申报机械专业工程师自评赋分表》(附件 3)，需由 2 名本专业或相近专业副高级以上专家署名推荐。

五、评审程序

1. 县级人力社保部门、市机械工程学会、市人力社保局逐

级对申报对象进行资格审查；

2. 市机械工程学会组织理论考试和面试答辩；

3. 市机械工程学会组建评委会，对申报对象进行综合评价，提出评审结果意见，报市职改办审批；

4. 市机械工程学会对经市职改办审批后的评审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5. 市人力社保局发文公布评审通过人员名单，并制发资格电子证书。

六、评审方式

评审采取业绩评估、理论考试、答辩面试相结合的量化评价方式。

七、材料报送时间、地点

时间：9月15日-10月31日

地点：温州市机械工程学会（温州市学院中路276号科技合作大楼7楼）

联系电话：86591590

本评审通知及相关表格、理论考试大纲可到市人力社保局网站“政务公开”一>“人才工作”一>“职称评审”栏目查阅本通知进行下载，网址：hrss.wenzhou.gov.cn

温州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9月14日

附件 1

申报人员网上申报办法

申报人员注册、填写、上传的所有内容必须真实规范。网上申报具体程序如下：

1. 完善个人信息和业绩档案。申报人员登录浙江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与评审管理服务平台（网址：<https://zcps.rlsbt.zj.gov.cn>），填写个人基本信息和业绩档案，提交所在单位审核，审核通过后方能开始申报。

2. 职称申报。申报人员选择“2020 年度温州市机械专业中、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计划”，点击“马上申报”，按要求提示认真填写申报信息。

3. 证件照维护。根据提示上传白底证件照，格式应为 JPG 或 JPEG 格式，文件大于 30K 且小于 1M，大于 215*300（宽*高）像素，照片宽高比大于等于 0.65 且小于等于 0.8。

4. 个人承诺。申报人员对提交的所有材料真实性负责并作出承诺，使用微信或支付宝扫描二维码，在线签署《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真实性保证书》，要求字迹清晰。

5. 信息录入。按要求录入各项申报信息，并根据所属关系提交对应的受理点审核。其中“本人述职”栏目主要填写个人

主要业绩内容，字数控制在 1000 字以内。

6. 提取业绩材料。按要求从个人业绩档案库中提取任现职以来的相关业绩内容，要求突出代表性，不宜过多过杂。

7. 上传附件。根据实际情况上传相关附件。

申报人员确认信息无误后，提交所在单位，由所在单位导出评审表公示版，在单位内部全信息公示后填写推荐意见完成资格审查。

8. 评审费用缴纳。根据浙价费〔2002〕229号规定，中级职务评审费每人 180 元，初级职务评审费每人 100 元。今年暂时无法实行申报系统平台缴纳，按线下方式由市机械工程学会收取。

9. 报送评审表。评审费缴纳成功后，在管理服务平台中导出《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一式 2 份，A4 纸打印），经所在单位、县级人力社保局盖章后报送市机械工程学会。

附件 2

用人单位网上审核操作办法

申报人员所在单位的账号与浙江政务服务网法人登陆账号相同，具体审核办法如下：

1. 登录管理服务平台注册。登录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与评审管理服务平台（<https://zcps.rlsbt.zj.gov.cn>），点击“用人单位登录”——“法人登录”后，进行注册。（不推荐使用“电子营业执照登录”）。

浙江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申报与评审管理服务平台

浙江政务服务网
个人用户登录 | 用人单位登录

首页 通知公告 职称申报计划 评审委员会 申报职称系列 任职资格条件 评审公示 证书查询

职称申报业务 其他相关业务

高级职称评审 中级职称评审 大中专毕业生职称认定 电子证书下载 证书真伪查验 纸质证书申请换发

个人登录 法人登录

密码登录

用户名
密码 忘记密码?

登录

法人数字证书登录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账号登录 电子营业执照登录

还没有账号? 去注册
数字证书登录遇到问题?

2. 授权审核。注册完成后，登录管理服务平台。首次登录用户，需下载打印用人单位委托证明，加盖单位公章后上传 PDF 扫描件，提交管理服务平台审核，审核通过会收到 12333 短信提示。

为确保专业技术人员信息的安全性，需授权zjshhchy04账号（胡**）登录“浙江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与评审管理平台”开展专业技术人员工作业绩审核、职称申报资格审核及推荐等相关工作。请下载打印《用人单位委托证明》，加盖单位公章后上传PDF扫描件，提交系统审核（系统审核状态将以12333短信方式通知到136****3546手机号，敬请关注）。

单位名称

政务服务网法人账号 账号使用人姓名

* 单位所在地 浙江省 杭州市 上城区

* 授权委托证明 [下载委托证明](#) [上传委托证明PDF扫描件（加盖公章）](#)

提交审核

浙江政务服务网 www.zjzfw.gov.cn | 浙江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 服务平台首页 | 退出系统

用户中心 [业绩档案审核](#) [职称申报资格审核](#) [本单位基本信息](#)

您好，

当前共有 1 条业绩档案 和 1 份职称申报申请 待您审查。

浙江政务服务网 www.zjzfw.gov.cn | 浙江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 服务平台首页 | 修改登录密码 | 退出系统

提交授权委托证明

为确保专业技术人员信息的安全性，需授权13618543546账号（胡**）登录“浙江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与评审管理平台”开展专业技术人员工作业绩审核、职称申报资格审核及推荐等相关工作。请下载打印《用人单位委托证明》，加盖单位公章后上传PDF扫描件，提交系统审核（系统审核状态将以12333短信方式通知到136****3546手机号，敬请关注）。

单位名称

政务服务网法人账号 账号使用人姓名

* 单位所在地

* 授权委托证明 [委托证明PDF扫描件.pdf](#)

委托证明审核中，请收到12333审核通过短信后登录本系统！

3. 业绩档案审核。用人单位登录管理服务平台后，会显示需要审核的业绩档案资料和职称申报申请。点击“业绩档案审核”，对专业技术人员的基本信息和相关业绩档案进行审核。点击“职称申报资格审查”，对专业技术人员的申报信息进行审查。注意：申报人员的业绩档案未完成审核前，无法进行职称申报。

申报信息预览-待审查

16. 奖惩情况

#	时间	名称	类型	佐证材料
			无数据	

17. 考核情况

#	考核年度	用人单位名称	考核等次
			无数据

18. 申报材料附件信息

#	必要	材料名称	申报材料
1		推荐正高级工程职称聘任资格申报表（区属基层和野外工作人员）	/
2		推荐正高级工程职称聘任资格申报表（标志性业绩）	/
3		省外缴社保证明	/
4		事业单位人员职称申报岗位信息表	/

19. 本人述职

1

关闭 通过 不通过 返回

评审资格审查

请输入申报人姓名或身份证号关键字模糊查询 查询

待审查 (2) 审查通过 (33) 审查不通过 (0) 退回记录 (9) 全部 (35)

—申报年度— —申报计划名称— 导出名单 导出公示表

#	姓名	年度	计划名称	专业技术资格	审查状态	申报时间	审查日志
1		2020	2020年度高级经济师职务任职资格申报工作	高级经济师（副高级）	待审查	2020-07-10 15:34:28	查看

4. 申报资料审核。单位逐条逐项对申报人员的职称申报信息进行审查，如发现资料提供不全，信息有误等，及时退回修改；审核无误后，点击“通过”按钮，并填写审核通过意见。并录入对申报人员的业绩公示情况和审查意见，提交所在地主管部门审核。

5. 审查注意事项：用人单位必须本着对申报人员负责、对单位负责的态度，认真及时对所在单位申报人员的基础信息、相关业绩档案的真实性、准确性进行审核，并将申报人员业绩材料以适当方式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情况在填写审核意见时录入系统。因申报材料不符合要求等产生的不利影响由个人和推荐单位负责。

